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天首发展　　公告编码：临 2018-19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指定下属企业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吉林天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矿业”）持有的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池钼业”）75%股权和吉林天池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 3.42 亿元债权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天池钼业 75%股权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过户至公司企业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名下，天池钼业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上述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专项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过渡期）的损益进行过渡期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8]002813 号）。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交割过渡期间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天池钼业 75%股权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过户至公司企业名下。因标的公司天池钼业财务报表系按月编制，为与资产负债表日衔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割过渡期确定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以下简称“过渡期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根据双方签订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过渡期及期间损益约定：

各方同意并确认，拟购买资产的价值应于交割日经交易各方确认为准，根据该协议约定明确相关资产损益的享有或承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各方同意并确认，自基准日起至交割日止，标的公司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按其所持标的公司持股比例享有，亏损由吉林天成矿业有限公司按其在签订该协议时持有的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承担；

标的资产债权部分所产生的应计利息及本金的变动由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享有，具体金额经各方确认为准。

2017 年 12 月 29 日，天池钼业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吉林天首持有天池钼业 75%股权。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审计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7032 号）和《关于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8]002813 号）确定：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过渡期内天池钼业亏损金额为 2,549.20 万元，其 75%的亏损金额 1,911.90 万元由天成矿业承担，冲减剩余股权款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吉林天首应付天成矿业股权款 34,435.55 万元。

四、备查文件

1、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7032 号）；

2、关于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过渡期损益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18]002813 号）

3、《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